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北  
區

承辦人：陸怡雯

電話：02-27287400

傳真：02-27201978

電子信箱：oa-088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地籍字第10410155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函影本1份(1015550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地籍圖重測前之土地因界址重疊情形（重測前登記面積錯誤）經重測後面積減少，致納稅義務人溢繳地價稅，得向稅捐稽徵機關申請退稅，請配合稽徵機關之請求並協助辦理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奉交下內政部104年1月12日台內地字第104130043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該函影本1份。

二、副本抄發本局秘書室（請刊登法令月報）及地籍及測量科（以上均含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所隊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地政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地籍及測量科(含附件)

2015-01-15  
11:52:26  
電  
交  
文  
章

裝

訂

線

